

# 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

---

## 关于报送 2016 年度湖北省体育社会科学研究课题 结题材料的通知

各课题承担单位，各课题负责人：

为做好湖北省体育局科研课题结题验收工作，根据《省体育局局长办公会议纪要》（[2016]18 期）等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，我会受省体育局委托，对 2016 年度湖北省体育社会科学课题结题验收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送时间及地址

（一）截止时间：2017 年 6 月 25 日。

（二）地址：武汉市高新三路特一号奥体中心科研楼

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秘书处，邮编 430205

### 二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请各有关单位、课题负责人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认真、充分做好结题验收的相关准备工作，务必于 6 月 25 日前将研究成果、研究报告、主要技术资料等课题研究资料装订成册，一式两份报送至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秘书处。

（二）为便于后期研究成果编辑出版，请将报送资料以

两种电子文件格式（1份PDF格式文件；1份WORD或WPS格式文件），6月25日前发送至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邮箱：  
hbtykx@126.com。

（三）此次课题技术验收工作将由专家组对报送的研究材料进行初步评估，对推荐的优秀成果将组织结题验收评审会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此次课题财务验收工作，由课题承担单位有关主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能，并出具加盖所属单位公章的《课题经费使用证明》原件1份同步提交我会秘书处，《课题经费使用证明》参考格式详见附件。

（五）对未经申请并批准同意延期结题的或未完成结题验收的课题负责人，将取消其3年内承担我会组织的科研任务资格。具有下列情况者将不予结题：

1. 课题目标任务完成不到80%；
2. 所提供的验收文件、资料、数据不真实，存在抄袭、弄虚作假；
3. 未经申请或批准，课题承担单位、课题负责人、考核目标、研究内容、技术路线等发生变更；
4. 经费使用存在严重问题。

(六) 结题工作联系人

1. 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

联系人：李晓婷 027-87937516、13618665571

2. 省体育局政策法规处

联系人：明树林 027-87320626

附件：《课题经费使用证明》



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

2017年6月3日

附件：

## 课题经费使用证明

湖北省体育科学学会：

我单位\*\*\*同志承担的课题\*\*\*\*\*（项目编号），已经按要求完成相关研究工作，课题经费支出符合国家以及我单位有关管理规定，特此说明。

单位（公章）：\*\*\*\*\*

年 月 日